

证券代码：832048 证券简称：ST 三艾文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三艾国际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韩春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规范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,315,982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.6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3人，董事李裕袍、胡元媛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公告编号为 2024-004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江苏三艾国际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7,315,9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丹正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姜雅平、宋彦丽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统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；
- （三）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三艾国际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